

监 理 罚 款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：华直当阳市庙前镇 4*20MWp 地面分布式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HZDYM-Q-CZZH-FK-028

主送：湖南卓越建设有限公司华直当阳庙前光伏电站项目部

抄送：当阳市华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

事由：关于光伏现场消缺进度滞后的相关事宜：

内容：为保证华直当阳光伏项目能够顺利完成尾工消缺整改工作，针对项目目前所需解决的相关问题，3月29日上电新能源组织召开了协调会议。施工单位未完全按照会议要求去落实执行。在此前提下，4月2日监理项目部发出 093 号监理工程师通知单，督促施工单位按照 3 月 29 日专题会议纪要的要求增加施工人员落实项目消缺工作。但施工单位仍未能有效的去落实执行，未按照 3 月 30 日上报的消缺进度计划增加消缺施工人员，导致现场消缺进度缓慢，不能满足 240h 试运行进度要求。为了保证工程质量，加快施工进度，提高思想意识，鉴于以上问题，决定对你单位罚款壹拾伍万圆整（¥150000.00 元），以此警示工程质量重要性和进度的紧迫感。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

期：2019 年 04 月 10 日



注 本表一式 3 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，监理项目部存 1 份。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